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傳 真：(04)2332-6120

聯絡人：廖怡欣

電 話：(04)3706-1124

受文者：天主教聖功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天主教聖功女子高級中

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0900299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1附件1 (0029901A00_ATTCH4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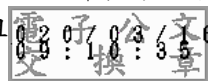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108學年度第2學期助學金申請期限，原自109年2月10日起至109年3月10日，因故延至3月24日止受理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3月13日臺教高(四)字第109003729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助學金相關資料，業已刊登於教育部「圓夢助學網」(網址：<https://helpdreams.moe.edu.tw/>)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如對旨揭助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基金會余小姐詢問(電話：02-89127636)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附設進修學校

副本：本署高中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